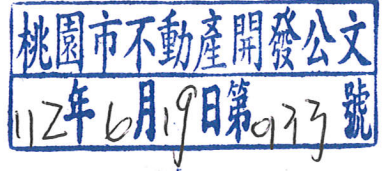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

330

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黃怡禎

電話：03-3322592分機8618

電子信箱：1006437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
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文資字第11200128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桃園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」系統使用教學說明會DM1份，敬請轉知貴會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區域計畫及非都市土地開發相關法令規定，申請開發涉及土地使用分區或使用地變更於實質審查階段前，需先向各主管機關查詢開發範圍有無位於環境敏感地區。
- 二、為節省民眾發文查詢土地是否涉及文化資產，所耗時間與機關行政成本，文化局推動設置「桃園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」，將文化資產土地定著資料數值化，整合相關地理資訊，製成便於操作之網頁介面，提供市民上網查詢土地是否涉及有形文化資產，並讓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能於線上複查民眾所送書件。
- 三、本次教育訓練預定辦理場次如下：
 - (一)第一場：112年6月28日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，於桃園光影文化館（桃園市桃園區埔新路12號）。
 - (二)第二場：112年6月28日下午2時至4時，於桃園光影文化館（桃園市桃園區埔新路12號）。
 - (三)第三場：112年6月30日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，於桃園光影文化館（桃園市桃園區埔新路12號）。

第1頁，共2頁

理事長劉守禮

秘書長吳柏毅

副秘書長柯淑惠

秘書陳宇莉

b/a 傳真轉知會員

(四)第四場：112年6月30日下午2時至4時，於桃園市新住民培力中心（桃園市中壢區明德路60號6樓）。

(五)第五場：112年7月4日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，於桃園市新住民培力中心（桃園市中壢區明德路60號6樓）。

(六)第六場：112年7月4日下午2時至4時，於桃園市新住民培力中心（桃園市中壢區明德路60號6樓）。

(七)第七場：112年7月5日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，於桃園市新住民培力中心（桃園市中壢區明德路60號6樓）。

四、旨揭教育訓練採網路報名，網址為：<http://forms.gle/mEpdv85gfvJy62sN8>；如有報名相關疑義，可洽委託團隊采義科技有限公司，聯絡人郭小姐，電話：(04)2254-1840。

正本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地政士公會、桃園市大桃園地政士公會、桃園市第一地政士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 邱正生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桃枝 開花

桃園文化資產開發查詢網

系統使用教學

桃園

桃園光影文化館-2F電腦教室

桃園市桃園區埔新路12號

●【課程大綱】

系統簡介

操作說明

6月 28日(三)

上午場 9:30-11:30

下午場 14:00-16:00

6月 30日(五)

上午場 9:30-11:30

中壢

桃園市新住民培力中心-7F電腦教室

桃園市中壢區明德路60號6樓

●【開放對象】

一般民眾

6月 30日(五)

下午場 14:00-16:00

7月 4日(二)

上午場 9:30-11:30

下午場 14:00-16:00

7月 5日(三)

上午場 9:30-11:30



立即報名

指導單位：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議會

主辦單位：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

執行單位： 采義科技有限公司

廣告